

# 台灣臨床倫理網絡 第十七次臨床倫理工作坊

## 醫事人員廣告代言之倫理議題

主辦單位：台灣醫學會、台大醫院、衛生署醫學倫理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國立台灣大學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教學研究組、台灣大學生醫暨科技倫理法律社會中心

贊助單位：行政院衛生署

時間：2010年4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:30 至 5:00

地點：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202 會議室（台北市徐州路 2 號）

### 工作坊議程

時間	主題與引言人
13:30~13:4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貴賓及長官致詞 台大醫院蔡克嵩副院長、衛生署醫學倫理委員會黃富源教授</li> <li>◆ 工作坊主持人引言 台大醫學院社會醫學科 蔡甫昌副教授</li> <li>◆ 介紹與會專家及代表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黃富源教授 衛生署倫理委員會召集人</li> <li>韓良俊教授 衛生署倫理委員會、台大牙醫專業學院名譽教授</li> <li>林俊彬教授 台大牙醫專業學院院長</li> <li>陳聰富教授 台大法律學院副院長</li> <li>王惠光律師 福匯律師事務所律師</li> <li>施肇榮醫師 台北市醫師公會醫政法治委員會召集人</li> <li>李志宏醫師 台北市醫師公會醫政法制委員會委員</li> <li>林育卉副教授 弘光科技大學 前廣電基金執行長</li> <li>鄒欣正主任 台大醫院公共事務室</li> <li>劉梅君執行長 醫改會</li> <li>高文惠主任秘書 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</li> <li>周道君科長 衛生署醫事處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p>邀請牙醫師公會、兒科醫學會、婦產科學會、眼科醫學會、整型醫學會、皮膚科醫學會代表、藥師公會等代表與會</p>
13:40~15:10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專題討論一 醫療廣告代言之倫理議題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醫師及醫療人員擔任「醫療性質」及「非醫療性質」商業廣告之代言，是否在倫理與法律上適當？</li> <li>◆ 代言產品：牙膏、臍帶血、整型與美容、瘦身產品、健康食品、水...</li> </ul>
15:10~15:30	Coffee Break
15:30~16:30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專題討論二 相關醫療商業行為之倫理議題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醫院舉行記者會、慶生會</li> <li>◆ 中醫藥之廣告問題</li> <li>◆ 免費健診、網路問答</li> <li>◆ 國際醫療廣告</li> </ul>
16:30~16:50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專題報告：醫療廣告之專業倫理規範</b></p> <p>蔡甫昌醫師 台大醫學院社會醫學科</p>
16:50~17:00	<b>總結</b>

- ※ 本工作坊申請衛生署醫學倫理繼續教育與公務人員學習時數三小時。
- 本次工作坊為專題討論性質且受限於場地，故僅開放 40 位網路報名。護理人員學分則不另申請，僅提供出席證明書供個人申請學分使用
- 僅接受網路報名（電話與傳真不受理），有興趣參加者請於 3 月 22 日早上 10 點起至台灣臨床倫理網絡網站 <http://www.tcen.org.tw> 報名，額滿為止。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 <http://lifelonglearn.cpa.gov.tw>」僅供本工作坊訊息公告及會後查詢個人護照時數之用，不提供報名。請報名成功之與會者在 3 月 25 日下午 5 點以後上台灣臨床倫理網絡網站查詢個人報名成功與否，以節省現場報到程序與時間，並同時確認個人報名資訊。
- 其他問題請洽詢：李清慧小姐  
電子郵件信箱：[tcen2007@ntu.edu.tw](mailto:tcen2007@ntu.edu.tw) 聯絡電話：(02)23560029#26